## 報到(就讀)意願同意書

本人:	申請編號:	参加 11	3 學年度科技	校院日間部	四
年制申請入學聯合	<b>含招生,錄取貴校</b>			系/學位學程	,
經慎重考慮,願意	<b>意</b> 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 <u>幸</u>	<u>段到</u> 手續,以取	得入學資格,	並同意保證	下
列事項:					
一、本人如獲 113	3 學年度 <mark>大學個人申請</mark> /	學招生分發錄	<b>取</b> 時,願依		
(一)113 學年	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	章規定,至大學	甄選委員會約	<b>푕站</b>	
(https://v	www.cac.edu.tw/apply11	3/abandon.php)	網路辦理放	棄 113 學年,	度
大學申請	入學招生入學資格作業	•			
(二)貴校規定	方式及時間, <u>傳真</u> 113	學年度大學個人	申請入學招生	生『完成聲明	月放
棄入學資	格確認表』。				
二、如經貴校發玩	見違反同意事項,本人同	司意貴校取消本	招生之錄取及	入學資格,	絕
無異議!					
此致					
國立臺中科技力	<b>、</b> 學				
	立同意書	人 (申請生):_			
	家長或	、監護人:_			
	聯絡地	2 址:			
	白天連絡	電話:			
	- J 1元 3/ji				
	日	期:	年 .	月	日

※本同意書須於報到時先傳真本校教務處註冊組,並以電話確認收到傳真。

※未於規定期限或未依規定方式辦理報到者,視為自願放棄。